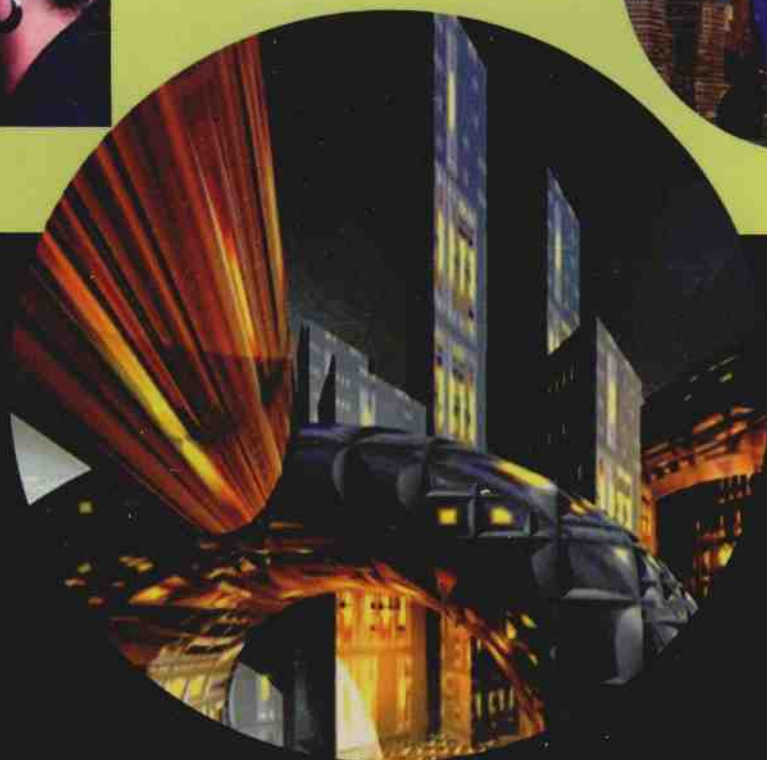


WTO

最新企业经营管理 模范文本



吉林摄影出版社

WTO:最新企业经营管理范文本

主编:李相壮

(卷 三)

第三章 企业仲裁法律文书模范文本

第一节 仲裁机构仲裁模范文本

一、仲裁案件立案审批表模范文本

(一) 仲裁案件立案审批表撰写要求

立案审批表的格式及栏目设计、项目内容,按照这一文书的性质和用途,应当由文头、主体两部分组成,各部分的格式、项目内容和填写要求如下:

1. 文头。文头是指表格以上部分,相当于制作式文书的首部,但又不完全相同。包括标题和填表时间两项内容。

(1) 标题。由制文机关名称、事由和文种“表”构成,应分两行印制。其中制文机关名称在上,字体须略小些;事由和文种组成的文书名称“立案审批表”居下,字体要略大些。

(2) 填表时间。于标题右下、表格右上用阿拉伯字填写年月日期。已往有的直接在这里标注该案的案件编号,不符合办案程序。因为填写审批表在前,审批立案在后,只有经审查同意立案审理的才可以编排案号,否则,即使编上案号也可能成为废号。

2. 主体。主体部分包括当事人栏目、案由栏目、案件概况、承办人意见、部门负责人审查意见、仲裁委员会负责人批示和备注等项目内容。

(1) 当事人栏目。于表格内分别填写申请人和被申请人的姓名或名称、住所或地址。其他项目如法定代表人或代表人等,立案前有的尚无证明材料,也没有必要填写。

(2) 案由。填写案件性质、类别,以便负责人对是否属于仲裁委员会受理范围进行审查。

(3) 案件概况。包括申请摘要和有关立案必须具备的材料提交情况两项内容。

案情摘要应简明扼要介绍双方于何时签订什么合同,因什么原因发生什么纠纷,争议标的是什么。对于纠纷发生后双方各持什么主张和理由以及协商调解不成等过程则不必书写。有关材料的提交情况,是指申请人是否提交了仲裁协议或订有仲裁条款的合同(或复印件),以及可以作为对方当事人同意仲裁的其他文字凭据,其所递交的仲裁申请书是否载明了法律规定的项目内容等。

这一项目之所以应当填写上述两项内容,是由于这些内容是负责人所要审查的主要

内容,也是能否批示立案的主要依据。有的将这一项目内容仅仅设计为“案情摘要”是不够全面的,案情如何不能作为审批立案的惟一依据,并且,案情究竟如何,这时尚不清楚,仅仅凭申请人一面之辞撰写案情概要也是不够妥当的。

(4) 部门负责人审查意见。是指对承办人意见进行复核后签署的意见。如对上项内容审查后,发现仲裁协议对仲裁事项或者仲裁委员会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的,可以签署为:“可以立案,但须通知申请人就仲裁委员会的约定提交补充协议,否则不予受理。”审查意见写完后应签名并注明日期。

(5) 仲裁委员会负责人批示。是指仲裁委员会的主任、副主任或主持该委日常工作的秘书长,对立案与否的审批意见。对认为应当立案的可批示“同意”而不需要具体说明理由;但对认为应当不予受理的案件,则要具体指陈原因、理由,而不能笼统批示“不予立案”了事,令工作部门和承办人不明究竟,也不便进行下一程序工作。批示后也应签名并注明日期。

(6) 备注栏目。应由案件承办人补填。可以注明决定案件受理或不予受理后的处置情况。如为审批立案的案件,可将该案的案件编号附注于此。

(二) 仲裁案件立案审批表文本格式

× × 仲裁委员会

立案审批表

年 月 日

当事人	申请人	
	被申请人	
案 由		
案件概况		
承办人意见		× × × 年 月 日
部门负责人 审查意见		× × × 年 月 日
仲裁委员会		× × × 年 月 日
备 注		

二、受理案件通知书规范文本

(一) 受理案件通知书撰写要求

受理案件通知书属于填空式文书，其主要内容项目已于事先按一定格式拟制成固定的文本格式，使用时只需填写上有关项目内容。

受理案件通知书的结构由首部、正文和尾部组成。其各部分的格式，项目内容和拟写要求如下：

1. 首部。首部包括标题、案件编号、受文单位等三项内容。

(1) 标题。由发文机关名称、事由和文种构成，分两行印制。制文机关名称排印在上，字体应略小些；事由和文种组成的文书名称居下，字体要略大些显得醒目。其中事由“受理案件”不应省略，以便与别的通知书记别。

(2) 案件编号。应按本案的编号书写，但其中不列文种简称，写为“(199×)×仲字第×号”。之所以应当这样标注，主要由于仲裁委员会办案过程中所用的通知书种类较多，编列文种简称有一定困难，而如果单独为这一文种另外编号，不但不便操作，而且也没有实际意义。所以，较好的办法是，主要靠标题中的事由一项来区别彼此，反倒醒目一些。

(3) 受文单位。写明收受文书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姓名或名称。填写时应顶格书写，其后用冒号。

2. 正文。正文部分一般应包括以下项目内容：

(1) 通知的主要事项。首先用一段文字说明申请人某年月日递交的仲裁申请书及仲裁协议已经收到，经审查认为符合我国仲裁法规定的受理条件，决定立案处理。

(2) 附带通知的事项。紧接上段文字之后分项告知申请人应知、应办理的有关事项。这些事项包括：

①告知申请人我国仲裁法规定的当事人在仲裁中依法可以行使的权利，即仲裁法第二十七条至第二十九条、第三十四条、第四十五条、第四十六条、第四十七条、第四十八条和第四十九条规定的权利，同时告知其应当遵守仲裁程序，履行法律规定的有关仲裁的义务。

②告知申请人应当递交的证明、证据和其他材料。证明是指法人单位出具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证据材料是指合同书及其他可以证明争议事实和法律责任的书证、物证等；其他材料是指仲裁申请书的副本。

③告知申请人如委托代理人进行仲裁活动，应向仲裁委员会提交由委托人签名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必须载明委托事项和权限。

④告知申请人在随通知附送的本会仲裁员名册中选定或委托仲裁委员会主任指定仲裁员，并在规定期限内将选定的仲裁员姓名或委托指定仲裁员的意见回告仲裁委员会。

⑤告知申请人须在规定期限内预交案件受理费的数额，并说明案件审理终结时仲裁费用的负担办法。此外，还应写明仲裁委员会的开户银行及账号，以便有的当事人通过银行汇兑。

3. 尾部。尾部包括附项、发文日期和盖印等项内容，其格式和写法是：

(1) 附项。于正文之后空两行写明所附材料的名称和份数。附项内容包括：

①空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一份；

②空白授权委托书二份；

③××仲裁委员会仲裁规则（或暂行规则）一份；

④本会仲裁员名册一份；

⑤本会的住所地和邮政编码或电传号码。

(2) 于附项右下方用汉字注写发文的年月日期，并于其上加盖仲裁委员会印章。

(二) 受理案件通知书范文文本

1. 供公民申请仲裁的案件用

××仲裁委员会

受理案件通知书

(××××)×仲字第×号

你与_____（被申请人的姓名或名称）_____（案件性质、类别）一案的仲裁申请书及仲裁协议书已收到。经审查，仲裁申请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规定的受理条件，本会决定立案处理。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在仲裁进程中，当事人依法有权行使《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第二十七条至第二十九条、第三十四条和第四十五条至第四十九条规定的权利，同时也必须遵守仲裁程序，履行仲裁法规定的义务。

二、应在接到本通知书后_____日内向本会补充提交下列证据材料：

(一)

(二)

(三)

三、如需委托代理人代为参加仲裁，应向本会递交由委托人签名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须写明委托事项和权限。

四、应在随文附送的本会仲裁员名册中选定或者委托本会主任指定一名仲裁员；并在接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将选定的仲裁员姓名或委托指定仲裁员的意见回告本会。

五、应在接到本通知书后_____日内，向本会预交案件受理费_____元。案件审理终结时，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部分败诉，部分胜诉的，由双方依一定比例承担。如通过银行、汇付上述预交款项，本会的开户银行为：_____，账号_____。

附：

(一) 空白授权委托书二份；

(二) 《××仲裁委员会仲裁规则（或暂行规则）》一份；

(三) 本会仲裁员名册一份。

年 月 日

(仲裁委员会印章)

2. 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申请仲裁的案件用

××仲裁委员会

受理案件通知书

(××××) ×仲字第×号

你单位与×××(被申请人的姓名或名称)××××(案件性质、类别)一案的仲裁申请书及仲裁协议书已收到。经审查,仲裁申请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规定的受理条件,本会决定立案处理。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在仲裁过程中,当事人依法有权行使《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第二十七条至第二十九条、第三十四条和第四十五条至第四十九条规定的权利,同时也必须遵守仲裁程序,履行仲裁法规定的义务。

二、应在接到本通知书后_____日内向本会补充提交下列证据材料:

(一)

(二)

(三)

三、应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向本会仲裁庭递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如需委托代理人代为参加仲裁,还须递交由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须写明委托事项和权限。

四、应在随文附送的本会仲裁员名册中选定或者委托本会主任指定一名仲裁员;并在接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将选定的仲裁员姓名或委托指定仲裁员的意见回告本会。

五、应在接到本通知书后_____日内,向本会预交仲裁受理费_____元。案件审理终结时,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部分败诉,部分胜诉的,由双方依一定比例承担。如通过银行汇付上述预交款项,本会的开户银行为:_____, 账号_____。

附:

(一) 空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一份;

(二) 空白授权委托书二份;

(三) 《××仲裁委员会仲裁规则(或暂行规则)》一份;

(四) 本会仲裁员名册一份。

××××年××月××日

(印章)

三、不予受理仲裁申请通知书范文

(一) 不予受理仲裁申请通知书撰写要求

不予受理仲裁申请通知书属于填空式文书。其结构由首部、正文和尾部组成。各部分的格式、项目内容和制作、填写要求如下：

1. 首部。首部包括标题、文书编号和受文单位三项内容。

(1) 标题。分两行写明制文机关即仲裁委员会名称和由事由、文种构成的文书名称，其中文书名称居下，字体应略大些。

(2) 文书编号。立案受理的案件才有案件编号，对于并未立案受理的纠纷，向当事人发通知不能混用案件编号，只宜由仲裁委员会专门就处理这类问题另编发文号。可由年度、发文机关代字和该文书的顺序号组成，编为“(199×)×仲字第×号”。

(3) 受文单位。当事人是公民的写姓名，是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写单位名称。顶格书写，其后用冒号。

2. 正文。主要写明不予受理的原因和理由。一般这样表述：

“本会收到你(你单位)递交的仲裁申请书后，经审查，认为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第二十一条第×项规定，即……(写明不符合某项规定的内容)，决定不予受理。特此通知。

递交本会的申请书及所附材料一并退回。”

3. 尾部。包括附项、发文机关署名(盖印)和发文年月日期等项内容。写法要求是：

于正文之后附注退还材料的名称、件数；于右下方写明发出通知的年月日期，并于其上“骑年盖月”加盖仲裁委员会印章。

(二) 不予受理仲裁申请通知书范文

1. 说明式

××仲裁委员会

不予受理仲裁申请通知书

(××××)×仲字第×号

_____：

本会收到你(或你单位)递交的仲裁申请书后，经审查，认为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第二十一条第×项规定，即……(写明不符合某项规定的内容)，决定不予受理。特此通知。

递交本会的申请书及所附材料一并退回。

附：

(一)

(二)

(三)

(××仲裁委员会印章)

年 月 日

2. 选择勾画式

××仲裁委员会

不予受理仲裁申请通知书

(××××)×仲字第×号

_____：
 本会收到你(你单位)递交的申请书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第二十一条及仲裁暂行规则的规定进行了审查，认为属于下列情况，决定不予受理：

- (一) 没有仲裁协议；()
- (二) 仲裁协议对仲裁事项或者仲裁委员会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
- (三) 没有具体的仲裁请求和事实、理由；()
- (四) 不属于本仲裁委员会的受理范围。()

递交本会的申请书及所附材料一并退回。

附：

- (一)
- (二)
- (三)

(××仲裁委员会印章)

年 月 日

四、仲裁应诉通知书范文

(一) 仲裁应诉通知书撰写要求

仲裁应诉通知书属于填空式文书，其主要内容项目已于事先按一定格式拟制成固定的文本格式，使用时只需填写上有关项目内容。

仲裁应诉通知书的结构由首部、正文和尾部组成。其各部分的格式、项目内容和拟写要求如下：

1. 首部。首部包括标题、案件编号、受文单位等三项内容。

(1) 标题。由发文机关名称、事由和文种构成，分两行印制。制文机关名称排印在上，字体应略小些；事由和文种组成的文书名称居下，字体应略大些，这样显得醒目。文书名称不应简称为“通知书”，因为仲裁委员会使用的通知类文书较多，只写出文种名称不易分辨是哪一种通知书。

(2) 案件编号。与受理案件通知书的标准要求相同，即由年度、仲裁委员会机关代字和顺序号组成，不写文书名称代字，顺序号用本案的编号。写为“(199×)×仲字第

×号”。标写时抵后线，不留空格。

(3) 受文单位。写明收受通知书的公民姓名或者法人与其他组织的名称。填写时应顶格书写，其后用冒号。

2. 正文。正文部分一般应包括以下项目内容：

(1) 单独以一段文字写明通知的主要事项。可以这样表述：

“本会已决定受理×××（申请人姓名或名称）申请仲裁你们之间的××××（案件性质、类别）一案，现随文发送其仲裁申请书副本一份，并将……”

也可以这样表述：

“申请人×××就你（或你单位）与其之间的××××（案件性质、类别）一案，向本会提出仲裁申请，本会已决定受理此案。现随文发送申请人仲裁申请书的副本一份，并将……”

比较而言，后一种表述方法似乎更顺畅更合乎受理案件的程序规定。

(2) 附带通知的事项。写法是，不用另行分段，紧接上项文字之后用“并将有关应诉事项通知如下：”领起下文，分项告知被申请人应知、应办理的有关事项。主要包括：

①告知被申请人我国仲裁法规定的当事人在仲裁中依法可以行使的权利以及应当履行的义务，要求其遵守仲裁程序和仲裁规则。

②告知被申请人在收到仲裁申请书副本后于规定期限内向仲裁委员会提交答辩书及其副本。同时向其申明，根据法律规定，不按时提交答辩书或者不提交答辩书，不影响案件的处理；如果有反请求，可以提出反请求申请书及副本。

③告知被申请人应当递交的证明、证据等材料。

④告知被申请人如委托代理人代为参加仲裁活动，应向仲裁委员会提交由委托人签名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必须写明委托事项和权限。

⑤告知被申请人如经双方当事人协议本案不开庭审理，应向仲裁委员会明确提出，以便仲裁庭依据我国仲裁法第三十九条规定，根据双方的书状及其他材料径行裁决。

⑥告知被申请人在随通知附送的仲裁员名册中选定或委托仲裁委员会主任指定仲裁员，并在规定期限内将选定的仲裁员姓名或委托代为指定仲裁员的意见回告仲裁委员会。

3. 尾部。尾部包括附项、发文日期和盖印等项内容，其格式和写法是：

(1) 附项。这是通知书内文的组成部分之一，应于正文之后接写，不要置于文书尾部之外。一般于正文之后空两行写明所附材料的名称和份数。这项内容包括：

①空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一份；

②空白授权委托书二份；

③《×仲裁委员会仲裁规则（或暂行规则）》一份；

④本会仲裁员名册一份；

⑤本会的住所地、邮政编码和电传号码等。

最后这一项目，是为给当事人提供邮寄或传发材料而设置的。

(2) 于附项右下方用汉字注写发文的年月日期，并于其上加盖仲裁委员会印章。

3. 发送仲裁应诉通知书时，应同时附发《送达回证》。

(二) 仲裁应诉通知书范文

1. 通知公民应诉用

××仲裁委员会

仲裁应诉通知书

(××××)×仲字第×号

申请人_____ (姓名或名称)就你与其之间的_____ (案件性质、类别)一案,向本会提出仲裁申请,本会已决定受理此案。现随文发送申请人仲裁申请书副本一份,并将有关应诉事项通知如下:

一、在仲裁进程中,当事人依法有权行使《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第二十七条至第二十九条、第三十四条和第四十五条至第四十九条规定的权利,同时也应当遵守仲裁程序,履行仲裁法规定的义务。

二、应在收到仲裁申请书副本后十五日内向本会提交答辩书(副本____份)。不按时提交答辩书或不提交答辩书的,不影响案件的处理。如对仲裁请求有反请求,应向本会提交反请求书及副本。

三、应在接到本通知书后_____日内向本会补充提交下列证据材料:

(一)

(二)

(三)

四、如需委托代理人代为参加仲裁,应向本会递交由委托人签名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须写明委托事项和权限。

五、如经双方当事人协议不开庭进行仲裁,应向本会提出,以便仲裁庭依照仲裁法第三十九条规定,根据双方的书状及其他材料径行裁决。

六、应在随文附送的仲裁员名册中选定或者委托本会主任指定一名仲裁员,并在接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将选定的仲裁员姓名或委托指定仲裁员的意见回告本会。

附:

(一) 仲裁申请书副本一份;

(二) 空白授权委托书二份;

(三) 《××仲裁委员会仲裁规则(或暂行规则)》一份;

(四) 本会仲裁员名册一份。

本会住所地:

邮政编码:

电传号码:

年 月 日

(仲裁委员会印章)

2. 通知法人或其他组织应诉用

× × 仲裁委员会

仲裁应诉通知书

(× × × ×) × 仲字第 × 号

申请人_____ (姓名或名称) 就你单位与其之间的_____ (案件性质、类别) 一案, 向本会提出仲裁申请, 本会已决定受理此案。现随文发送申请人仲裁申请书副本一份, 并将有关应诉事项通知如下:

一、在仲裁进程中, 当事人依法有权行使《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第二十七条至第二十九条、第三十四条和第四十五条至第四十九条规定的权利, 同时也应当遵守仲裁程序, 履行仲裁法规定的义务。

二、应在收到仲裁申请书副本后十五日内向本会提交答辩书 (副本_____ 份)。不按时提交答辩书或不提交答辩书的, 不影响案件的处理。如对仲裁请求有反请求, 应向本会提交反请求申请书及副本。

三、应在接到本通知书后_____ 日内向本会补充提交下列证据材料:

- (一)
- (二)
- (三)

四、应在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前向本会仲裁庭递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如需委托代理人代为参加仲裁, 应向本会递交由委托人签名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必须写明委托事项和权限。

五、如经双方当事人协议不开庭进行仲裁, 应向本会明确提出, 以便仲裁庭依照我国仲裁法第三十九条规定, 根据双方的书状及其他材料径行裁决。

六、应在随文附送的仲裁员名册中选定或者委托本会主任指定一名仲裁员, 并在接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将选定的仲裁员姓名或委托代为指定仲裁员的声请意见回告本会。

附:

- (一) 仲裁申请书副本一份;
- (二) 空白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一份;
- (三) 《× × 仲裁委员会仲裁暂行规则》一份;
- (四) 本会仲裁员名册一份。

本会住所地:

邮政编码:

电传号码:

(仲裁委员会印章)

年 月 日

五、仲裁庭组庭通知书范文本

(一) 仲裁庭组庭通知书撰写要求

该通知书虽然内容简单,但格式、结构完整,由首部、正文和尾部三部分组成。其各部分的格式、项目内容和写作要求如下:

1. 首部。包括标题、案件编号、受文机关三项内容。

(1) 标题。由发文机关名称、事由和文种三项构成。分两行标写,其中发文机关即仲裁委员会名称在上,字体应略小些;事由和文种组成的文书名称“仲裁庭组庭通知书”居下,字体应略大些。

(2) 案件编号。由年度、发文机关代字、案件顺序号三个要素组成,可标注为:“(199×)×仲字第××号”;标注位置在标题右下方,标写时抵后线,不留空格。

(3) 受文机关。在这里是指收文对象,即本案当事人,顶格写明其姓名或名称,其后用冒号。

2. 正文。通知的正文部分一般包括组成仲裁庭的根据和组成情况两项内容。有需要附带说明的问题或有什么要求,也可以在上述内容之后写明。

(1) 组庭的根据。一是写明组成仲裁庭的法律和仲裁暂行规则的条款;二是说明仲裁庭组成人员产生的根据。特别是当事人自行选定的仲裁员,对对方当事人来说,可能是其考虑有没有理由提出回避的对象,这就有必要分别说明选定或委托指定的情况,以增加组庭的透明度。另外,指定仲裁员有委托指定和直接依法指定两种情形,一般应由当事人委托指定,但如果当事人在规则规定期限内不能选定而又没有表示委托指定意思的,依据《仲裁法》第三十二条规定,由委员会主任指定。

(2) 组庭的情况。由一名仲裁员成立仲裁庭的,说明为独任仲裁;由三名仲裁员组成仲裁庭的,须说明由谁担任首席仲裁员。

以上内容可以用一段文字表述。由三名仲裁员组成仲裁庭的可以表述如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规定,×××与×××(姓名或名称)××××(案件性质、类别)一案的仲裁员,已分别选定或委托指定(或由本会主任指定)。本会决定由申请人×××选定(或委托本会主任指定)的仲裁员×××,由被申请人×××选定(或委托本会主任指定)的仲裁员×××,和双方共同选定(或共同委托本会主任指定)的仲裁员×××,组成仲裁庭审理本案。依据《仲裁法》第三十三条以及本会《仲裁暂行规则》第××条规定,现将仲裁庭组成情况通知如下:

首席仲裁员:×××

仲裁员:×××

仲裁员×××

由一名仲裁员成立仲裁庭的,可以表述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第三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与×××(姓名或名称)××××(案件性质、类别)一案的仲裁员,已由当事人共同选定(或共同委托本会主任指定)。本会决定由当事人共同选定(或共同委托本会主任指定)的仲裁员×××成立仲裁庭,独任仲裁本案。现依据《仲裁法》第三十三条以及本会《仲裁暂

行规则》第××条规定，特予通知。”

3. 尾部。于正文右下方用汉字写明发文的年月日期，并于其上端正加盖仲裁委员会印章。由于外发性公务文书标题中已标明制文机关全称，故尾部不必署名，只加盖印章即可。

(二) 仲裁庭组庭通知书范文本

1. 由三名仲裁员组成仲裁庭的通知用

××仲裁委员会

仲裁庭组庭通知书

(××××)×仲字第×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与×××（姓名或名称）××××（案件性质、类别）一案的仲裁员，已分别选定或委托指定（或由本会主任指定）。本会决定由申请人×××选定（或委托本会主任指定）的仲裁员×××，由被申请人×××选定（或委托本会主任指定）的仲裁员×××，和双方共同选定（或共同委托本会主任指定）的仲裁员×××，组成仲裁庭审理本案。依据《仲裁法》第三十三条以及本会《仲裁暂行规则》第××条规定，现将仲裁庭组成情况通知如下：

首席仲裁员：×××

仲裁员：×××

仲裁员：×××

(仲裁委员会印章)

年 月 日

2. 由一名仲裁员成立仲裁庭的通知用

××仲裁委员会

仲裁庭组庭通知书

(××××)×仲字第×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第三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与×××（姓名或名称）××××（案件性质、类别）一案的仲裁员，已由当事人共同选定（或共同委托本会主任指定）。本会决定由当事人共同选定（或共同委托本会主任指定）的仲裁员×××成立仲裁庭，独任仲裁本案。现依据《仲裁法》第三十三条以及本会《仲裁暂行规则》第××条规定，特予通知。

(仲裁委员会印章)

年 月 日

3. 由仲裁委员会主任指定成立的仲裁庭的通知用

× × 仲裁委员会

仲裁庭组庭通知书

(× × × ×) × 仲字第 × 号

_____:

× × × 与 × × × (姓名或名称) × × × × × (案件性质、类别) 一案, 由于当事人没有在本会《仲裁暂行规则》规定的期限内约定仲裁庭的组成方式 (或选定仲裁员), 本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第三十二条规定, 已由本会主任指定组成仲裁庭审理本案。根据《仲裁法》第三十三条以及本会《仲裁暂行规则》第 × × 条的规定, 现将仲裁庭组成情况通知如下:

首席仲裁员: × × ×

仲 裁 员: × × ×

仲 裁 员: × × ×

(仲裁委员会印章)

年 月 日

六、仲裁庭开庭通知书范文

(一) 开庭通知书撰写要求

开庭通知书的结构由首部、正文、尾部组成。其各部分的格式、项目内容和制作要求如下:

1. 首部。包括标题、案件编号、受文对象等三项内容。

(1) 标题。由制文机关、事由和文种构成。分两行书写, 其中制文机关名称居上, 字体应略小些, 事由和文种构成的文书名称在下, 字体应略大些。

(2) 案件编号。与仲裁通知书的相同, 包括年度、制文机关代字、案件顺序号三个要素。根据“一案一号”的原则, 一案有多种通知书的, 可于顺序号后加分号。如本案顺序号为第 6 号, 而本通知书为本案制发的第 5 号通知, 其编件编号可编排为: “(1996) × 仲字第 6—5 号”。

(3) 收文对象。即接受该通知书的当事人、法定代表人及其委托代理人, 以及需要派鉴定人出庭的鉴定部门等。应于收文机关位置, 顶格书写其姓名或名称, 后面用冒号。

2. 正文。开庭通知书的正文是指通知的事项和要求。具体地说, 就是告知受通知人开庭的准确日期, 要求其准时开庭, 如有正当理由不能按时到庭, 应当向发文者说明。文字表述上, 因受文的对象不同、向其所提的要求不同而要有所区别, 例如, 不能把应向当事人提出的要求原封不动地提给鉴定部门。

对当事人发送的开庭通知书, 其正文一般应这样表述:

“本会受理×××与×××(姓名或名称)××××(案件性质、类别)一案,现决定于 年 月 日 时 分在×××××(写时开庭地址)开庭仲裁。特通知你(或你单位)作为本案当事人准时出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第四十二条及本会《仲裁暂行规则》规定,申请人经书面通知,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视为撤回仲裁申请;被申请人经书面通知,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可以缺席裁决。你(或你单位)如有正当理由不能准时到庭,可以在开庭前×日内请求延期开庭;是否延期,由仲裁庭决定。”

而对当事人的委托代理人或者对鉴定单位的通知书,正文部分只须写明上述前项内容。其中对代理人的可以表述为:

本会受理×××与×××(姓名或名称)××××(案件性质、类别)一案,现决定于 年 月 日 时 分在××××××(写明开庭地址)开庭仲裁。你作为本案申请人(或被申请人)的委托代理人,希准时出庭。

对鉴定单位的通知书可以表述为:

本会受理×××与×××(姓名或名称)××××(案件性质、类别)一案,现决定于 年 月 日 时 分在××××××(开庭地点)开庭仲裁。你单位作为对本案有关专门问题作出鉴定的部门,请派鉴定人准时参加开庭。特此通知。

3. 尾部。于正文右下方用汉字写明发文年月日期,并于其上加盖仲裁委员会印章。

(二) 仲裁庭开庭通知书范文本

1. 通知仲裁员用

××仲裁委员会

仲裁庭开庭通知书

(××××)×仲字第×—×号

____ 仲裁员:

×××与×××(姓名或名称)××××(案件性质、类别)一案,现决定于××××年×月×日×时×分在××××(开庭地点)开庭审理,现予通知。请作好准备工作,届时参加本案审理。

(仲裁委员会印章)

年 月 日

2. 通知当事人及愿意参加仲裁的第三人用

××仲裁委员会

仲裁庭开庭通知书

(××××)×仲字第×—×号

____:

本会受理×××与×××(姓名或名称)_____(案件性质、类别)一案,现决定于××××年×月×日×时×分在××××××(写明开庭地址)开庭仲裁。特通知你(你单位)作为本案当事人准时出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第四十二条及本会《仲裁暂行规则》规定,经书面通知,申请人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视为撤回仲裁申请;被申请人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可以缺席裁决。你(你单位)如有正当理由不能准时到庭,可以在开庭前____日内请求延期开庭;是否延期,由仲裁庭决定。

(仲裁委员会印章)

年 月 日

3. 通知当事人的代理人用

××仲裁委员会

仲裁庭开庭通知书

(××××)×仲字第×—×号

_____:

本会受理×××与×××(姓名或名称)××××(案件性质、类别)一案,现决定于××××年×月×日×时×分在××××××(写明开庭地址)开庭仲裁。你作为本案申请人(或被申请人)的委托代理人,希准时出庭。

(仲裁委员会印章)

年 月 日

4. 通知有关鉴定部门用

××仲裁委员会

仲裁庭开庭通知书

(××××)×仲字第×—×号

_____:

本会受理×××与×××(姓名或名称)××××(案件性质、类别)一案,现决定于××××年×月×日开庭仲裁。你单位作为对本案有关专门问题作出鉴定的部门,届时请派鉴定人准时参加开庭。

(仲裁委员会印章)

年 月 日

七、调查笔录范文本

(一) 调查笔录撰写要求

调查笔录的结构同其他绝大部分仲裁文书一样,也由首部、正文和尾部组成。其各